

董事

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現時在本集團所擔任職位
勞逸強先生	52	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慰成先生	43	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徐國平先生	62	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Ho Yew Yuen先生	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Teng Cheong Kwee先生	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勞逸強先生（「勞先生」），52歲，本集團總裁、執行董事兼創辦人。天美（香港）由勞先生於1991年1月註冊成立。勞先生於2004年2月9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及獲提名出任本公司總裁。彼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及營運，並負責制定及檢討公司方向及策略。彼亦負責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增長制定計劃；考慮及實施本集團組織架構的變動，以及維持及發展與本集團設有或將設有業務的任何國家的政府機構及公眾人物的良好關係。憑藉其於生命科學研究及設備行業積累的20多年經驗，彼有助於本集團實現增長。勞先生於1981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自同一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慰成先生（「陳先生」），43歲，副總裁兼執行董事。陳先生於2004年2月9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及獲提名出任本公司副總裁。彼負責本集團整體分銷業務。彼亦負責在中國及香港的整體銷售業務，並主管發展國際銷售的出口業務。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於1990年6月至1990年10月擔任香港政府行政主任。彼於1991年加入本集團，擔任產品專員。於1992年，彼晉升為銷售經理，其主要職責為領導本集團的銷售團隊、提升戰略及方向以及與客戶及分銷商建立關係。於1996年7月，彼獲委任為副總裁，協助分析技術推導以及協調技術服務與銷售。陳先生於1990年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

徐國平先生(「徐先生」)，62歲，上海天美科學儀器的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徐先生於2004年5月2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負責本集團整體自有品牌業務。由1968年至1979年，徐先生擔任Shanghai Magnetic and Steel Limited的主管。彼於1974年晉升為宣傳部主管。由1979年至1994年，徐先生於上海分析儀器總廠的宣傳、生產及業務管理部擔任多個職位，上海分析儀器總廠是一家專門生產分析儀器的國有企業。徐先生於1994年加入本集團。彼於1984年自上海市靜安區職工大學取得中文文憑及於1986年自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文憑。

獨立非執行董事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Seah先生」)，5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彼於2007年2月14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Seah先生積逾15年亞洲投資銀行及直接投資經驗。彼現為WhiteRock Medical Company Pte Ltd(一家位於新加坡的地區性醫療儀器集團)的集團營運總監。彼負責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管理日常行政及營運活動。由1996年至2000年，彼擔任一家位於菲律賓由新加坡一家大型公司出資的企業顧問及證券公司的首席執行官。由1992年至1996年，彼於PrimeEast Capital Asia 及 Morgan Grenfell Asia(分別為新加坡及倫敦的主要投資銀行)擔任高級職務。Seah先生於1984年畢業後任職於倫敦一家特許會計師事務所，於1990年之前，彼於該特許會計師事務所持續擔任管理與系統顧問，負責為英國的中小企業提供意見。Seah先生於1984年畢業於倫敦大學數學系，取得理學士學位(一級榮譽)，並於1992年自倫敦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的合資格特許會計師。

Ho Yew Yuen先生(「Ho先生」)，6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彼於2004年5月2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於1961年以審核實習生的身份加入安永新加坡，並於1999年退休，退休前為安永新加坡高級合夥人。其客戶範圍涵蓋在亞洲(包括中國)擁有廣泛海外業務的大型上市藍籌公司，以及在不同行業(比如食品及飲料、石油及天然氣以及樓宇及建築等)經營業務的跨國公司。Ho先生現時擔任其自身位於新加坡的顧問公司的董事總經理。Ho先生已於1979年獲接納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Ho先生已取得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格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格。

Teng Cheong Kwee先生(「**Teng**先生」)，5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彼於2004年5月2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由1979年至1989年，彼任職於新加坡證券業理事會秘書處(「**SIC**」)，擔任助理秘書，其後晉升為秘書。**SIC**是一家顧問及諮詢機構，設立的目的是為了管理新加坡守則以及新加坡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由1985年至1989年，彼於獲委任加入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之前，出任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銀行及金融機構部助理董事，協助管理證券業法以及證券經紀及投資的發牌及監管。彼於1989年至2000年出任新交所執行副總裁，其後擔任執行副總裁兼新交所風險管理與監管部的主管。**Teng**先生現時亦擔任數家新交所上市公司(即**First Resources Limited**(股份代號：**EB5**)、**AEI Corporation Limited**(股份代號：**A18**)、**萬德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M26**)及**星科金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S24**))的獨立董事。彼於1978年自澳洲新南威爾士洲紐卡斯爾大學取得工學士(工業)(一級榮譽)學位及商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下文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若干資料：

冼尚南先生(「**冼**先生」)，38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之一。彼負責本集團整體會計職能。於2003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冼先生任職於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之一，擔任中級會計師。冼先生於1995年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謝寶華先生，49歲，彼自1999年加入本公司起擔任天美(香港)的營銷總監。謝先生亦自2011年8月起擔任天美中國的總裁。彼負責在香港及中國營銷本集團的產品。謝先生亦負責中國分銷辦事處的管理及日常營運。彼於1985年自香港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1992年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文憑。

夏奕生先生(「**夏**先生」)，56歲，天美中國副總裁。彼負責中國的營銷及區域管理。夏先生於1997年成為**Techcomp (Hong Kong) Trading**的營銷經理前，於1993年加入重慶聯絡處，擔任銷售經理一職。彼於2006年擔任其現時職位。夏先生於1982年自重慶師範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1988年自南開大學生物學研究所取得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趙薇女士(「趙女士」)，44歲，天美中國副總裁。趙女士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彼負責全中國的銷售以及北京、瀋陽及濟南辦事處的管理及日常營運。彼於1991年自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取得化學學士學位、於1994年自中國科學院取得化學碩士學位及於2003年自美國紐約州立大學取得全日制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Jürg Strub先生(「Strub先生」)，60歲，自2007年起擔任Precisa Gravimetrics首席執行官。彼負責Precisa Gravimetrics的管理及日常營運。於加入Precisa Gravimetrics AG之前，彼自1991年起出任多家初創及跨國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彼為Micro Center Central Switzerland (MCCS)的董事會主席及Technologieforum Zug的總裁。Strub先生於1975年自瑞士蘇黎世聯邦理工學院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1980年在瑞士蘇黎世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Joel Cinier先生(「Cinier先生」)，53歲，自1998年起擔任Froilabo首席執行官。彼負責Froilabo的管理及日常營運。Cinier先生於1998年收購Froilabo，並自此出任執行董事，直至2009年7月為止。Cinier先生於1980年自法國格勒諾布爾大學(University of Grenoble, Graduatio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取得學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冼尚南先生，38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之一。其詳細資料載於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Chan Chow Pheng女士，53歲，於2004年3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聯席公司秘書之一。Grace Chan女士於過去幾年一直協助處理本公司的秘書事務。Grace Chan女士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其最初於英格蘭成立，其後根據英國皇家憲章的條文定址倫敦）的會員。Grace Chan女士於1995年自倫敦大學取得法學士學位。

與員工的關係

員工數目概覽

本集團於2011年11月30日共有855名長期全職員工。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2011年11月30日的僱員明細：

職能	香港及 澳門	地區 亞洲		歐洲	總計
		中國	(香港、澳門 及中國除外)		
高級管理層	4	3	1	2	10
生產及質量控制	—	155	—	48	203
銷售及營銷	10	173	19	18	220
研發	—	46	—	10	56
其他 (附註)	32	279	20	35	366
僱員總數	46	656	40	113	855

附註： 其他包括行政、人力資源、財務及會計以及採購員工。

與員工的關係

董事相信，與其員工維持良好關係至關重要。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與其僱員並無出現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資糾紛而導致其業務中斷，且其於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員工或技術熟練的人員方面亦無經歷任何困難。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勞資糾紛或有關勞資糾紛的重大訴訟、申索、行政訴訟或仲裁。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本集團會每年檢討其僱員的表現，檢討結果會用於彼等的年度薪金檢討及晉升評估。主要僱員會按不同的表現標準及彼等的評估結果考慮其每月及年度花紅。由於挽留主要僱員是業務成功的關鍵因素，故本集團對此十分重視。本集團就業內相似職位獲提供的薪酬待遇進行調查。本集團相信，此舉有助其維持在勞工市場的競爭力。僱員亦有權參與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更全面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六。

員工福利

本集團參與不同的僱員福利計劃，如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本集團亦會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其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向退休基金作出供款。

所有中國僱員均有權參與由勞動和社會保障部管理的社會保險，有關保費須由本集團及僱員按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所釐定的百分比承擔。

香港的僱員將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相關規定按有關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根據中國有關部門的確認，本集團已遵守中國所有相關國家及地方勞動及社會福利法律、法規及規定，並已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作出有關供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利益及與本集團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方式收取薪酬。本集團亦向彼等補償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執行彼等有關本集團營運的職能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除袍金、薪金、津貼、實物福利或花紅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可有權享有其後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向董事已付酬金及已授出的其他福利合計分別約為599,000美元、462,000美元、713,000美元及461,000美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內的董事薪酬的其他資料以及有關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內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購股權計劃

現有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04年5月28日有條件地採納現有購股權計劃。現有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六「現有購股權計劃」一段。此計劃旨在肯定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及僱員所作出的貢獻，以及挽留該等對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盈利能力有重要貢獻的人士。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2004年5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C3段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是檢討本公司的重大投資、資本營運及重要財務系統；與外聘審核公司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的表現；及評估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現時，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Seah先生、Ho先生和Teng先生。Ho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集團於2004年5月28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B1段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檢討每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的條款，並就對薪酬待遇作出的任何調整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ii)檢

討及評估各執行董事的表現以確定應向彼等支付的花紅金額(如有)；及(iii)考慮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購股權。董事不得參與任何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Seah先生、Ho先生及Teng先生。Teng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集團於2004年5月28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和經驗各方面)，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物色合資格出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選擇獲提名出任董事職務的人士或就有關選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Seah先生、Ho先生和Teng先生。Seah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東英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以下事宜向本公司提供建議：

- (i)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的事宜；
- (ii) 倘擬進行一項交易(其可能屬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倘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iv) 倘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向本集團作出查詢。

任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直至本集團就其於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刊發年報當日為止，且有關委任可經雙方協定予以延長。